

臺東縣蘭嶼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蘭鄉農字第1150011109B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茲公告本鄉朗島段1517-13地號等15筆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分配計畫（如附件）、受理聲明異議及申請受配事宜，公告期間自民國115年9月01日起至民國115年10月01日止。

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及本所115年6月30日第5次土地權利審查會審查結果辦理。

公告事項：

一、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

（一）就本案公告分配土地事宜，認有違法不當，致損害權益者，應以書面向本所聲明異議。

（二）異議聲明期間：同本案計畫公告期間，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

（三）異議聲明書件，請逕送本所公文登記桌收文。

二、受理申請分配期間、申請資格及注意事項：

（一）受理申請分配期間：自民國115年9月01日起至民國115年10月01日止，計30天（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逾期不再受理申請分配。

（二）申請人資格：

1、須具原住民身分。

2、不得有拋棄土地之紀錄（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

臺東縣蘭嶼鄉朗島段 1517-13 地號等 15 筆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分配計畫

主辦機關：臺東縣蘭嶼鄉公所

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9 日

臺東縣蘭嶼鄉朗島段 1517-13 地號等 15 筆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分配計畫

壹、計畫緣起：為原住民基本權利，並促進原住民族生存發展及保障原住民生計。

貳、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0 條規定辦理。

參、權責機關：

一、中央主管機關：原住民族委員會

二、地方主管機關：臺東縣政府

三、執行機關：臺東縣蘭嶼鄉公所

肆、計畫目標：

一、藉由分配計畫配與公有原住民保留地，輔導原住民依法取得土地權利，以安定原住民生計，並有效充分利用原住民保留地，促進原住民生活、文化及經濟等發展。

二、改善本鄉尚未分配之原住民保留地土地資源合理利用，逐期舒緩本鄉原住民土地不足之問題。

伍、計畫地點及土地標示：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	1517-13	風景區	林業用地	1	所有權	562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1500-12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41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1242-190	鄉村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78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1242-182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740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1242-205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942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1269-1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70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1269-2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279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1242-194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338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540-20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544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542-3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325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542-2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1122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545-1	風景區	林業用地	1	所有權	1938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540-14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604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1242-135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299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朗島	540-19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398	分配權利範圍：全部

實施地段、地號、筆數、面積：(詳如附件土地清冊)

陸、現況概述：

一、

編碼	地段	地號	現況概述
1	朗島	1517-13	建物
2	朗島	1500-12	建物
3	朗島	1242-190	建物

4	朗島	1242-182	休耕地
5	朗島	1242-205	空地
6	朗島	1269-1	空地
7	朗島	1269-2	芋田
8	朗島	1242-194	芋田
9	朗島	540-20	休耕地
10	朗島	542-3	休耕地
11	朗島	542-2	休耕地
12	朗島	545-1	休耕地
13	朗島	540-14	水芋田
14	朗島	1242-135	建物
15	朗島	540-19	建物、空地

二、如案地現況已有原住民使用，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9 年 4 月 15 日原民土字第 1090022454 號函示內容辦理，並參酌本鄉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意見後辦理公告分配，地用管制部分將持續輔導申請人，並本於權責妥處。

三、又如嗣後

柒、計畫內容：

一、執行程序：

(一) 土地現況勘查，確立分配標的：清查尚未取得所有權之土地。排除不宜分配之土地，包含坡度過度陡峭、公有設施、公共道路、過度靠近觀光景點、過度靠近沿海岸或雅美傳統供部落公共使用之土地。

(二) 研擬分配計畫，提交本鄉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土審會）審查無意見後，函送臺東縣政府核定。

(三) 公告分配標的物公告 30 日：公告分配標的物、分配資格、

受理申請起訖時間、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其他應予公告之事項。

- (四) 受理申請：於公告期間受理申請，並將公告刊登至本所網站，並請村辦公處加強廣播週知。
- (五) 土審會審查：於受理申請截止後 30 日內，本所進行初審作業，繕造土地分配清冊，提送土審會審查。
- (六) 公告所有權分配名單，公告 30 日期滿無異議後報臺東縣政府核定、囑託地政事務所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

二、 分配對象及分配方式：

(一)申請人應具備下列資格：

1. 須具原住民身分。
2. 須為滿 18 歲之成年人。
3. 公告本分配計畫前應已設籍本鄉。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免設籍於本鄉轄區內：
 - (1) 申請人因行政轄區、地（戶）籍劃分不一致未符設籍規定，且經鄉公所勘查並調查相關事實。
 - (2) 申請人因天然災害因素，其住所遷移至其他鄉（鎮、市、區），且符合原開辦法第 20 條第 1 項第 1 款所定「原受配原住民保留地面積未達第 10 條最高限額，且與該土地具有傳統淵源關係」。
4. 不得有拋棄土地之紀錄（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3 條規定、因登記需要或因土地內有公共設施之拋棄除外）。
5. 分配後之土地面積不得超額。
6. 無違法轉讓、轉租原住民保留地紀錄。
7. 如以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0 條第 1 項第 1 款「與該土地具有傳統淵源關係」申請分配者，土地如無原住民使用中，申請分配之原住民需無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耕作權、地上權或農育權之產權登記。
8. 如土地已有現況使用之原住民，原則應符合地用相關管制規定，但機關綜合考量特殊個案情形，得適用地權地用分流處理原則。
9. 其他。

(二) 分配方式：

按下列順序分配：

1. 原受配原住民保留地面積未達第十條最高限額，且與該土地具有傳統淵源關係。但土地如無原住民使用中，申請分配之原住民需無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耕作權、地上權或農育權之產權登記。
2. 尚未受配。
3. 因土地徵收條例第 11 條規定達成協議、徵收或撥用，致原住民保留地面積減少。

(三) 有關「申請人順位相同」之分配方式：

倘有 2 人（含）以上申請人順位相同時，則由本所辦理公開抽籤，決定分配取得者。

捌、 預定工作期程及進度：

- 一、 規劃於 115 年 7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25 日將分配計畫陳報縣政府審查、核定。
- 二、 預定於 115 年 8 月 3 日至 115 年 9 月 2 日辦理公告及受理申請作業。
- 三、 預定於 115 年 9 月 3 日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辦理公所初審、土審會議審查及分配名冊公告作業。
- 四、 預定於 115 年 12 月 1 日至 116 年 1 月 30 日陳報縣政府核定、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

玖、 預期效益：

- 一、 輔導合理利用本鄉為登記使用之原住民保留地，提高土地利用，增進原住民生計。
- 二、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管理，避免產生非法濫墾及超限利用之後果。
- 三、 促進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正常化，確立原住民保留地地籍權屬，健全地籍管理。

拾、附件：土地清冊、位置圖。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1517-13	風景區	林業用地	1	所有權	562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蘭嶼鄉 蘭島 村山地保留地使用清冊

地號	地目	面積	所有權人	使用權人	使用種類	備註
1211	旱地	0.070	郭如仁	全部	農業	已棄
1212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13	旱地	0.070	鍾才由	全部	農業	已棄
1214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15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16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17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18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19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0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1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2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3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4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5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6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7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8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29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1230	旱地	0.070	郭金輝	全部	農業	已棄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1500-12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41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關嶺鄉 高山村山地保留地使開清冊

序	地號	面積	所有權人	使用權人	備註	備註
1074	田北	0.020	李理以	全部	農家	已查
1075	"	0.020	郭文成	"	"	"
1076	"	0.020	王萬通	"	"	"
1077	"	0.020	李理以	"	"	"
1078	"	0.020	李吉甫	"	"	"
1079	"	0.020	李理以	"	"	"
1080	田北	0.020	國 有	"	農家	已查
1081	田北	0.020	鍾平由	"	農家	已查
1082	田北	0.020	謝仁忠	"	"	"
1083	"	0.020	鍾平由	"	"	"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1242-190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78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陸煥卿 [個人網站](#) 鳳山紙張暫時使用處

[illegible]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1242-182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740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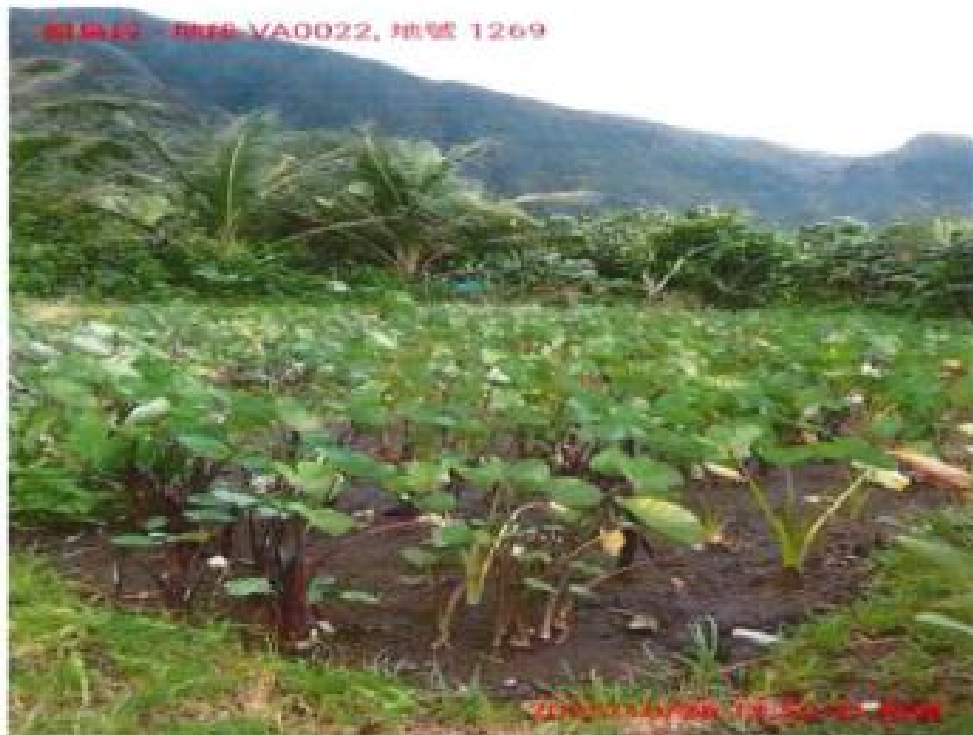
三、原始清冊

蘭明輝 著 且山麓保留地使用指南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籍贯	职业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宗教信仰	婚姻状况	家庭成员	备注
张德胜	男	45	汉族	湖南长沙	教师	高中	中共党员	无	已婚	妻：李秀英，子：张小明	原籍湖南长沙，现居北京。
李秀英	女	42	汉族	湖南长沙	家庭主妇	初中	群众	无	已婚	夫：张德胜，子：张小明	原籍湖南长沙，现居北京。
张小明	男	15	汉族	湖南长沙	学生	初中	少先队员	无	未婚	父：张德胜，母：李秀英	现居北京。
王小红	女	38	汉族	山东青岛	医生	大学	中共党员	无	已婚	夫：赵国强，子：王小刚	原籍山东青岛，现居北京。
赵国强	男	40	汉族	山东青岛	工程师	大学	中共党员	无	已婚	妻：王小红，子：王小刚	原籍山东青岛，现居北京。
王小刚	男	12	汉族	山东青岛	学生	小学	少先队员	无	未婚	父：赵国强，母：王小红	现居北京。
陈大伟	男	55	汉族	广东广州	退休干部	高中	中共党员	无	已婚	妻：陈淑芬，子：陈伟强	原籍广东广州，现居北京。
陈淑芬	女	52	汉族	广东广州	家庭主妇	初中	群众	无	已婚	夫：陈大伟，子：陈伟强	原籍广东广州，现居北京。
陈伟强	男	25	汉族	广东广州	程序员	大学	中共党员	无	未婚	父：陈大伟，母：陈淑芬	现居北京。
刘小华	女	30	汉族	四川成都	护士	高中	群众	无	已婚	夫：刘志强，子：刘小强	原籍四川成都，现居北京。
刘志强	男	35	汉族	四川成都	教师	大学	中共党员	无	已婚	妻：刘小华，子：刘小强	原籍四川成都，现居北京。
刘小强	男	8	汉族	四川成都	学生	小学	少先队员	无	未婚	父：刘志强，母：刘小华	现居北京。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1242-205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942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朗島段	1269-1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70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蘭嶼鄉 後山總保留地使用清冊

地號	面積	所有權人	使用權人	使用種類	備註
1244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45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46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47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48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49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0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1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2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3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4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5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6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7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8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59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0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蘭嶼鄉 熟島村山地保留地使用清冊

地號	面積	所有權人	使用權人	使用種類	備註
1261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2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3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4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5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6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7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8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69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70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71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72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73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74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1275	0.05	謝有	全部	農業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1269-2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279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朗島段	1242-194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338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蘭嶼鄉 龍馬村山地保留地使用清冊

地號	面積	坐落	所有權人	使用人	備註
1262	0.004	0060 李克烈	全部	李克烈	已建
1263	0.004	0060 謝文雄	"	"	"
1267	0.004	0070 賴文雄	"	"	"
1268	0.004	0080 王田尾	"	"	"
1269	0.004	0090	"	"	"
1270	0.004	0100 李文雄	"	"	"
1271	0.004	0110 王田尾	1/2	"	"
1272	0.004	0120 李加茂	1/2	"	"
1273	0.004	0130 阮阿利	全部	"	"
1274	0.004	0140 郭為安	"	"	"

蘭嶼鄉 龍馬村山地保留地使用清冊

地號	面積	坐落	所有權人	使用人	備註
1275	0.004	015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76	0.004	0160 郭文雄	全部	郭文雄	已建
1277	0.004	017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78	0.004	018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79	0.004	019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0	0.004	020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1	0.004	021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2	0.004	022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3	0.004	023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4	0.004	024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5	0.004	025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6	0.004	026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7	0.004	027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8	0.004	028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89	0.004	029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1290	0.004	0300 謝文雄	全部	謝文雄	已建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540-20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544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朗島段	542-3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325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illegible]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542-2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1122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蘭嶼鄉新島村山地保留地使用清冊

序號	地號	面積	地權人	使用現況	備註
540	早水 1000	南港 鄉公所	全部	荒地	已開
541	早水 2000	國有	·	荒地	·
542	早水 1000	經管區	·	荒地	已開
543	早水 2000	南港 鄉公所	·	荒地	·
544	早水 2000	國有	·	荒地	·
545	· 1000	·	·	荒地	·
546	早水 1000	經管區	·	荒地	已開
547	· 1000	經管區	·	荒地	·
548	· 1000	施信誠	·	·	·
549	· 1000	施信誠	·	·	·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545-1	風景區	林業用地	1	所有權	1938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蘭埔鄉 湖島村山地保留地使用清冊

序	地號	坐落	面積	所有權人	使用現況	備註
500	旱地 1800	湖島村	全部	湖島村	保留地	
501	旱地 2000	湖島村			保留地	
502	旱地 1800	湖島村			保留地	已荒置
503	旱地 2000	湖島村			保留地	
504	旱地 2000	湖島村			保留地	
505	旱地 2000	湖島村			保留地	
506	旱地 1800	湖島村			保留地	已荒置
507	旱地 2000	湖島村			保留地	
508	旱地 2000	湖島村			保留地	
509	旱地 2000	湖島村			保留地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540-14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604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關隘鄉 觀島村山地保留地使利用情形圖

[illegible]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1242-135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299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蘭嶼鄉 崙山麓保留地使用情况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筆數	權利種類	分配面積 (平方公尺)	備註
朗島段	540-19	風景區	農牧用地	1	所有權	398	原始清冊使用人：詳如備註

一、現勘照



二、位置圖



三、原始清冊

蘭嶼鄉 新島 升山地保留地使用情况

序	地號	面積	坐落	地權	用途	備註
500	早水 6000	1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1	早水 2000	2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2	早水 1000	1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3	早水 2000	2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4	早水 2000	2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5	早水 2000	2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6	早水 2000	2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7	早水 2000	2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8	早水 2000	2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
509	早水 2000	2000	蘭嶼	全部	農業	已開墾